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及审核报告
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审核报告

德师报(核)字(26)第 E00593 号
(第 1 页, 共 2 页)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环科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审核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星环科技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金额和披露的证据。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星环科技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真实反映了星环科技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审核报告 - 续

德师报(核)字(26)第 E00593 号
(第 2 页, 共 2 页)

四、本报告的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星环科技本次向相关监管部门报告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时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倪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明珊



2026年3月23日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审核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现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关于同意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23号文)核准,本公司由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210,6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7.34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1,430,169,804.00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人民币54,662,223.93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375,507,580.07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1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与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上市相关的手续费及其他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人民币27,674,703.78元(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47,832,876.2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537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除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38,643,674.72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人民币988,304,945.50元,2025年使用人民币250,338,729.22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计人民币153,929,780.79元(其中包括用于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0.00元和累计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人民币44,740,579.22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续

(二)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及执行情况

本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此外，本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增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募集资金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尚未签订完成，本公司亦未实际使用该募集资金账户。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该余额不包含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闲置募集资金余额，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名称	开户账号	存款方式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21910971010518	活期	123,922,499.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漕河泾开发区支行	458545688080	活期	499.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绣支行	9631007880198888888	活期	6,708.6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06667401880888853	活期	73.58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汇支行	030051023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已使用 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 1,238,643,674.72 元(不包括对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入的使用)。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A 股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 14,960.14 万元，前述募集资金与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置换已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实施完成。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续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 8 月 29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 年 8 月 27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包含本数)、人民币 100,000 万元(包含本数)及人民币 5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七天通知存款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本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	类型	金额(元)	起止时间	收益类型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5 年 11 月 5 日-2026 年 1 月 5 日	浮动收益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续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由于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同意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于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前后各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25 年 1 月 16 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本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规模、投资内容及实施主体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对募投项目“大数据与云基础平台建设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原计划的 2024 年 12 月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做到了及时、真实、准备、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七、保荐人对本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23 日

星环信息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134,783.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33.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3,864.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大数据与云平台建设项目	否	89,845.63	61,767.31	61,767.31	14,431.69	63,581.19	1,813.88	102.94(注)	2025 年 12 月	9,279.61	是	否
分布式关系型数据库建设项目	否	70,940.62	48,770.44	48,770.44	10,602.19	35,588.40	(13,182.04)	72.97	2026 年 12 月	4,632.99	是	否
数智开发与智能分析工具软件	否	35,267.13	24,245.54	24,245.54	0.00	24,694.78	449.24	101.85(注)	2024 年 12 月	2,367.69	是	否
合计		196,053.38	134,783.29	134,783.29	25,033.88	123,864.37	(10,918.92)	91.9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募投项目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投项目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使用其他情况												

注: 上表中募投项目投资进度超过 100%部分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587870XB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602240023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9070.0000万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唐恋炯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供年审使用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24日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 名	倪敏
Full name	_____
性 别	男
Sex	_____
出 生 日 期	1979-08-07
Date of birth	_____
工 作 单 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 份 证 号 码	310104197908074831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倪敏(310000122323)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倪敏 310000122323

文
格
ali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12232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3年 11月 11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会计师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ertifica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
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
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李明珊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92-08-10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220722199208106225
Identity card No.	_____

310000121631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登记
Registration

李明珊 310000121631

this renewal.

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